

一、試依說文解字解析下列文字之本形本義，說明其六書之歸屬，然其說稽之以古文字之形體，則或有可商者，亦依所知一一指陳。

(三十分)

1 奚 2 申 3 燕 4 龍 5 走  
6 干 7 丈 8 量 9 身 10 西

二、試依陳澧所訂之系聯條例，系聯下列二十字之切語，然後依韻鏡規格，將此二十字依唇、舌、牙、齒、喉、舌齒音之次序，置於圖表中。

(二十分)

祖	則古切	杜	徒古切	羽	王矩切	取	七庚切	五	疑古切
主	之庾切	庾	以矩切	簿	裴古切	古	公戶切	乳	而主切
組	昨戶切	柱	直主切	短	俱主切	詔	況羽切	暨	常數切
父	扶柱切	柱	知庚切	數	所矩切	聚	慈主切	戶	侯杜切

二、漢字有所謂聲義同源之說，凡字之義必得之於字之聲，或言凡同音皆同義，凡從某聲皆有某義，其說是否可信？試舉例證之。

(二十分)

四、試說明顧炎武音學五書、段玉裁說文解字注、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，分別在聲韻、文字、訓詁方面的貢獻。

(三十分)